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改设调整 及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7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改设调整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于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改设调整的情况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董事会规范运作水平，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要求，结合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导意见和公司专门委员会运作实际情况，拟对公司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设置进行如下调整：

公司董事会原下设战略投资委员会、薪酬人事考评委员会、财务审计风控委员会，改设为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具体情况如下：

战略委员会：

主要负责公司的发展战略、投资方向、重大经济决策的研究论证，并提出战略发展专业意见供董事会参考。日常办事负责、工作联络和会议组织等具体相关工作由公司战略投资部负责。

召集人：王志清

成 员：韩玉明 毛永红 史红邈 刘进平

提名委员会：

主要负责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提名推荐、资格审查等工作，并提出人事选拔专业建议供董事会参考。日常办事负责、工作联络和会议组织等具体相关工作由公司组织（人力资源）部负责。

召集人：杨瑞平

成 员：刘渊 史红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要负责拟定公司管理层薪酬方案、考核评价等工作，并提出薪酬考核专业建议供董事会参考。日常办事负责、工作联络和会议组织等具体相关工作由公司组织（人力资源）部负责。

召集人：刘渊

成 员：张志敏 韩玉明

审计委员会：

主要负责公司财务审计、内部控制、风险防范等工作，并提出专业意见供董事会参考。日常办事负责、工作联络和会议组织等具体相关工作由公司审计共享中心负责。

召集人：张志敏

成 员：杨瑞平 徐海东

二.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由总经理提名，经董事会薪酬人事考评委员会审核，公司拟聘任贾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公司薪酬人事考评委员会对本次董事会审议《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事项发表了如下意见：

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委员会对公司高管候选人贾军先生个人资料认真审核基础上，经分析与讨论，认为：候选人具备相关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和管理能力，具备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德，符合相关任职资格和岗位职责要求。经表决，全体委员一致同意提名贾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特此公告。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

个人简历：

贾军，男，1976年5月出生，大学学历，会计师。曾任潞安环能王庄煤矿审计科副科长、监察科科长；潞安集团资金结算中心信贷部部长、潞安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潞安环能漳村煤矿副矿长、潞安环能营销总公司总经理。

截至目前，候选人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也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